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60 号）同意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含）180 亿元的公司债券的注册。

因涉及跨年及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名称调整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后期将根据需要，本次债券后续发行名称依次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如有）、或者“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如有），不再另行公告。

本期债券名称更改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订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本期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本次债券法律意见书等。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2 日